关于遂昌县重点人群免费接种流感疫苗项目实施方案的政策解读

 一、项目背景和目的

接种流感疫苗是预防和控制流行性感冒（流感）最有效的措施，可以显著降低受种者罹患流感及流感相关并发症的风险。今年，我省将重点人群免费接种流感疫苗列入省政府民生实事项目。根据上级要求，遂昌县结合实际，为本县户籍70周岁以上老年人提供一次流感疫苗免费接种服务，切实减少流感病毒在人群中的传播，降低流感疾病负担和病死率，提高重点人群的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

二、文件依据

根据《浙江省卫生健康委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重点人群免费接种流感疫苗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浙卫发〔2020〕7号）等文件要求。

三、主要内容

（一）目标人群。具有本县户籍，年龄在70周岁以上(出生日期在1950年12月31日之前)，知情、自愿接种且无流感疫苗接种禁忌的老年人。

（二）完成时限。2020年11月底前完成本年度接种任务。今后年度任务目标根据上级要求同步调整。

（三）组织领导。县卫生健康局负责辖区内接种工作的具体实施，成立领导小组、技术工作组和医疗救治组等组织体系。按照便民的原则合理确定接种单位，指定遂昌县人民医院负责及时诊治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病例。

（四）宣传发动。各乡镇（街道）、医共体单位、疾控中心应加强项目宣传，确保符合接种条件的人群政策宣传覆盖面达100%、接种知识覆盖面达100%。

（五）做好技术指导、疫苗管理和信息汇总上报等。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负责做好技术指导，做好疫苗的储运、分发、供应与调配，加强疫苗接种信息监测和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的报告、调查、处置等工作，并按照要求做好资料汇总、分析和上报。

（六）规范疫苗管理和预防接种服务。接种单位要按照《疫苗管理法》《预防接种工作规范》等要求，规范疫苗管理和预防接种服务工作，确保预防接种安全。

（七）实行绩效管理和强化考核督导。将重点人群流感疫苗免费接种服务计入购买服务工作当量。并将民生项目工作纳入年度考核目标，强化全覆盖督导考核，定期通报进度。